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中联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立信中联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条件

立信中联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立信中联合伙人（股东）48 人，注册会计师 28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137 人。

立信中联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31,555.4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092.2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72.20 万元。2024 年度，立信中联上市公司客户家数 28 家，收费总额 2,438.00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1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3）、租赁和商务服务业（2）、采矿业（1）、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房地产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等。

二、执业记录

立信中联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陈小红	2023 年 1 月 16 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监管专员办事处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项目

立信中联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变更会计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能切实履行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2023 年度，天健对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在执行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公司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已连续超 10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达到《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最长年限。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天健、立信中联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对变更事宜无异议，且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的其他事项需要提请股东注意。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有关规定，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四、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与公司治理层、管理层等有关各方保持合规、充分、及时、有效的沟通；与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就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审计

时间计划、年度审计的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以及本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了沟通、咨询。未出现涉及重大或异常会计、审计事项和其他技术事项需向外部专业人士咨询的情形。

2、意见分歧解决

立信中联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部门复核、专业技术复核以及独立项目质量复核。

4、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中联建立健全并有效运行全所统一的质量管理体系。立信中联质量管理体系涵盖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各组成要素有效衔接、互相支撑、协同运行，保障立信中联积极有效地实施质量管理。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立信中联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立信中联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五、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立信中联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立信中联积极推进各项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六、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立信中联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制

造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审计工作要求。

七、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明确约定了立信中联在信息安全管理方面的责任。立信中联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八、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中联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6,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立信中联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综上所述，立信中联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不良记录较少、质量管理水平良好、安排的工作方案合理、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充足、信息安全管理有效、风险承担能力水平较高。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立信中联审计人员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财务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